

白塔区 2025 年秋季小学新生招生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辽阳市教育局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5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相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白塔区2025年秋季小学新生招生办法》如下：

一、招生范围

白塔区东文化小学、普化小学、实验小学、青年街小学、白塔小学、二道街小学、新华小学、卫国小学、永乐小学、南林子小学、逸夫小学、太子河小学、启智学校。

二、招生原则

坚持“免试、划片、就近”原则，依据户口、房屋产权证所属地进行招生。

三、入学条件

区属小学

（一）年龄要求

年满六周岁（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含 8 月 31 日）。

（二）户籍及住房要求

1. 学生户籍和监护人（或本人）住房在白塔区内。从 2025 年秋季招生开始（包括转入我区的学生），户籍和房屋产权证需地址一致，登记满1年以上。

（1）房屋产权证中房屋所有人为学生本人或学生父母，学生户籍为单立户或与父母在同一户籍簿上，且户籍和房屋产权证所在居委会一致的，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

（2）学生本人及其父母在本市无房（需提供房产部门出具的无房证明），学生全家户口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在同一户口簿上，且均居住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的房屋中（房屋产权证中房屋所有人为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籍和房屋产权证所在居委会一致的，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若学生父亲或母亲一方户籍未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簿上，能提供其非本市内户籍、离婚证明或者死亡证明的，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曾祖父母或曾外祖父母房屋产权证不可作为适龄儿童入学使用。

(3) 若房屋动迁，需提供原始的动迁协议；若新购买商品房的，未统一办理房产证，需提供原始购房合同、全额发票、完税证明。

房屋不是完全产权的，必须满足下列情况：

祖辈和父母（监护人）共有房产，父母房产份额在 50% 及以上，适龄儿童及父母（监护人）一方户口在房产所在地，适龄儿童可以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

适龄儿童与祖辈共有房产，适龄儿童房产份额在 50% 及以上，适龄儿童及父母（监护人）一方户口在房产所在地，适龄儿童可以到房屋所属学区入学。

(4) 外省的、本省外市的随迁子女（不包括辽阳市），随父母到流入地（同住）的适龄儿童，父母及适龄儿童在流入地居住并持有居住证的，参照本区学生户籍要求，可作为适龄儿童入学使用。

2. 户籍及住房存在以下情况的，将按照以下原则予以相应分流：

(1) 房屋产权证在白塔区，但与户口簿所在居委会不一致，依据房屋产权证分流到对应学区。房屋产权证登记于白塔小学、青年街小学、卫国小学区域内的，到白塔小学报名，登记于新华小学、南林子小学区域内的到南林子小学报名，登记于实验小学、二道街小学、永乐小学区域内的，到永乐小学报名；登记于普化小学、东文化小学、逸夫小学区域内的，到逸夫小学报名；登记于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在本校报名。

(2) 户口簿在白塔区，但无房、租房、新购二手房未更名的，依据户籍分流到对应学区。户籍登记于白塔小学、实验小学、二道街小学区域内的，到永乐小学报名；登记于普化小学、东文化小学、青年街小学、卫国小学区域内的，到逸夫小学报名；登记于新华小学、南林子小学区域内的，到逸夫小学报名；登记于永乐小学、逸夫小学区域内的，到太子河小学报名；登记于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在本校报名。

(3) 户籍或居住证和房屋产权证登记时间未达到规定要求的，按照现户籍或居住证、房屋产权证相应予以分流。

(三) 军人子女、外籍学生、外县区随迁子女要求

1. 军人子女入学：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现役军人子女，享有首次择校待遇。持学生户口簿、出生证以及部队政治部和军分区开具的现役军人证明到学校报名（上述证件材料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2. 外国籍或香港、澳门、台湾籍学生入学：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我区实际情况，安排到经教育部批准备案的具有相关资质的学校就读。报名所需材料，由学校依据相关规定向学生监护人说明。

3. 本市外县区随迁子女入学：需提供暂住证、用工合同（或务工人员为法人的营业执照）、户口簿、学生出生证明材料。依据暂住证地址分流到相应学区入学。暂住地登记于东文化小学、青年街小学、新华小学、逸夫小学、南林子小学区域内的，到逸夫小学报名；登记于白塔小学、实验小学、永乐小学、卫国小学、二道街小学、普化小学、太子河小学区域内的，到太子河小学报名。

启智学校

1. 年龄要求

年满 6-17 周岁的智力障碍儿童（需具备一定的生活自理能力且无自残自伤及攻击性行为）。

2. 户籍及住房要求

户籍或住房在白塔区内（登记时限要求参照区属小学）。

四、关于学区调整

拟将部分学校学区进行划分调整，具体调整意见如下：

1. 将永乐小学学区内安居社区的安居委（安居小区院内），襄平委残联小区五栋楼归二道街小学；

2. 将卫国小学学区内的中泽城小区划归白塔小学；

以上学区调整原则上设过渡期二年（2024 年秋季招生至 2025 年秋季招生，2026 年招生过渡期结束将按照调整完学区报名）。过渡期间，新入学的适龄儿童，在上述学区内可以自愿选择对应学校就学。现在已在校的学生要保持稳定，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政策执行。

3. 将宗舜小学学区划归逸夫小学。

4. 南林子小学 2026 年招生户籍和房屋产权证需地址一致，2027 年招生户籍和房屋产权证需地址一致登记满 1 年以上。南林子小学学区范围内户籍和房屋产权证登记不一致需分流到逸夫小学。

五、关于实际报名人数超出计划招生人数情况

严格执行国家教育部规定，每班限额45人，经学校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公安、房产等部门审核结束后确认实际符合报名人数超出计划招生人数，将由学校组织，联合纪检、公证、教育局、学生家长代表共同监督进行摇号产生正式学位号，未被摇中的学生，分流到其他有学位的公办小学。

六、其他事宜

1. 报名时间

(1) 2025年秋季小学新生报名时间：7月中下旬。

(2) 审核方式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由学校会同公安、房产等部门对全区新生的就读资质进行审核，最终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复核审查。

2. 严格执行国家教育部规定，每班限额45人。家长要及时到相应学校报名，9月1日开学后不再受理。因个人原因未按时报名且未提出延缓入学申请的，一切责任自负。

3. 学生电子学籍为一人一生一号，无法取消或重复注册，已具有电子学籍号的学生不得重复报名。一经出现，将退回原电子学籍所在学校、所在年级就读。

4. 开学后15天之内，区属小学将新生信息采集注册完毕，一个月内完成全国学籍信息管理系统的录入工作。

5. 若学位供需矛盾突出，将本着就近原则，适当对学位进行调剂。

6. 招生期间如遇特殊情况由白塔区教育局召开会议研究决定。

7. 阳光分班时间：2025年8月末。

8. 本办法由白塔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白塔区小学学区划分表

| 学校 | 社区 | 户口所在地 |
|-------|--------|---|
| 东文化小学 | 东文化社区 | 东文化委（含东文化馨园），三建一委，体育场委（假日花园小区、新兴街 79 号），外师家属委，剧院委（亿达襄苑） |
| | 供销社区 | 南林子委，消防委（含京都国际公寓），剧院委（含胜利高层、万嘉国际生活广场） |
| | 邮电新村社区 | 四处家属委（四处家园），三建一委（民主路 124 号楼），仪表委（新星小区） |
| | 辽联社区 | 仪表委（仪表小区、新兴街 30—6 号、30—7 号、28 号），金地翠园委（暗渠街 1—1 号、金地翠园小区、鑫和小区、恒嘉馨园、金地名座），景明花园，金宝花园，睿馨花园，新兴街 57 号，卫国路 49 号、47-1 号、23 号，暗渠街 3 号、9 号、9-1 号，金宝花园对面平房 |
| 普化小学 | 新世纪社区 | 爱国委、清真委 |
| | 永寿社区 | 永寿委（含馨园小区、一招鲜楼）、新运委（含大润发高层新楼）、同乐委（含阳光小区） |
| | 汀洲社区 | 兴纺委（牛奶房 1 号、2 号）、南家族委、地号胡同（南、北、西）、熊家街委（含汀州小区） |
| | 辽纺社区 | 龙城盛汇、祥和缘小区、盛纺 26 号、 兴盛园 （含辽纺委、盛纺委、北家族委、纺织委、兴纺委、） |
| | 卫国社区 | 永兴佳城、二一五九组、南庄 9 组、南庄 10 组 |
| | 福民社区 | 普化委 |
| 实验小学 | 石牌楼社区 | 石牌委（翰林院小区、石牌楼院小区）、老爷庙委、工农委、新建委、怡馨阁 |
| | 北铁门社区 | 工农委、新建委、北铁委、建设委（含城市经典） |
| | 公路社区 | 西关委（含光明小区 3-9 号）、劳动委（和谐园小区）、工商委、广场委（含文城雅士、星火大院）、光明委（含光明小区 1-2 号楼、高频楼、银行楼、公路处楼）、中天城市广场、 <i>西市家园</i> |
| | 新世纪社区 | 翰林委 |
| | 菜市社区 | 天星委（天星小区、福民小区）、剧场委（含永昌雅居 3 栋新楼） |
| | 其他 | 襄平峰汇 |

| | | |
|-------|--------|---|
| 青年街小学 | 爱民社区 | 碳素委（含碳素家属院、十九局家属楼）、青年一委（原二委并入一委：含鹤颐园小区、长客小区）、干校委（含信息学院家属院、安泰园、爱民园小区、南文化A园）、一处委（爱民小区）、中天壹品、君悦天下、南文化二期（南文化二期属于辽联社区南庄委） |
| | 红楼社区 | 二〇一家属委（二〇一医院家属楼） |
| | 市委社区 | 地税家属院、干院家属院、常委宿舍、益友名学苑 |
| | 八一社区 | 青年委（含沈司高层、沈司干休所）、直升机大队（唐庄子大队） 农电委（含二〇一家属院、卫国路休养所）、中天御品 八一委（含民盟楼、长城小区、三十九军大院）、 前进委（含四〇四小区、糖酒公司平房、老干部院、淡水所家属院、馨和园小区） |
| | 邮电新村社区 | 西文化委（含邮电新村小区、西文化小区） 电校委（含电校小区、南文化小区） |
| | 新民社区 | 前进大院、佰亿回迁楼（不含佰亿丽景茗城小区） |
| 白塔小学 | 六一社区 | 六一委、解放委、明道委 |
| | 胜利雅苑社区 | 站前委（含15组回迁房）、胜利雅苑小区（金域蓝山小区对面铁路家属楼） |
| | 新梅社区 | 新国委（福禄园小区）、新泰委（含新运园、新梅花园） |
| | 金域蓝山社区 | 金域蓝山小区 |
| | 中泽城社区 | 中泽城小区（2024年秋季招生至2025年秋季招生，过渡期结束归白塔小学学区） |
| 二道街小学 | 福民社区 | 福民委（含卧狮花园）、天星委 |
| | 安居社区 | 安居委、襄平委（2024年秋季招生至2025年秋季招生，过渡期结束归二道街小学学区） |
| | 旗仓社区 | 中心委（旗仓小区）、西三义委（三义小区） |
| | 怀王社区 | 健康委（含怀王北小区、世纪鑫源）、皮行委（含怀王南小区） 怀王委（含金鼎国际公寓） |
| | 登福社区 | 登福委（含弘圣佳园、平房80户，四道街13-1号、13-2号除外） |

| | | |
|-------|-------|---|
| 新华小学 | 千佛寺社区 | 翰林天下、翰林北苑、金城福邸、华御世家、民益委煤气楼 |
| | 南光社区 | 林科所楼、平房、苗圃小区、香榭里一期 |
| | 南兴社区 | 三处家属院（含一号院和二号院）、影视家园 英伦华府小区（锦绣华府） |
| | 南照社区 | 曙光村聚才花园、东电家园、十九局二处家属院、曙光 B 园小区 、 曙光馨园、曙光小区（四栋楼小区） |
| | 荣兴社区 | 托斯卡纳小区（兴悦华府）、巴塞罗纳小区（瑞景花园）、 巴黎经典（经典花园） |
| | 曙光村 | 曙光村 |
| 卫国小学 | 惠民社区 | 油脂委（辽纺惠民小区）、新家族委（富虹酒店对面平房组）、 轻工家属委（含名佳小区）、辽纺家属委 |
| | 卫国社区 | 新楼委（含梧桐雅居有物业的）、辽无一委（含梧桐雅居 2 栋回迁楼） 、 二一五委（平房区）、棉作委（含富虹回迁楼）、枫丹名邸 |
| | 轻工社区 | 有机委（含有机小区、老年公寓居民楼） 芙蓉园委（含芙蓉园小区） 民心委（含民心小区） |
| | 红楼社区 | 一处委、红楼委（含四〇四委、9 组 10 组平房） |
| | 富虹社区 | 水月翰宫一期、二期、阳光尊邸一、二、三期 |
| | 辽纺社区 | 辽纺新园小区、（老家族委已经动迁，回迁到辽纺新园四号楼和中泽城） |
| | 碧景社区 | 弹簧委（弹簧 9 号楼）、碧景家园、信德华府、馨悦小区棉麻六栋楼 、 辽纺 42 户 |
| | 中泽城社区 | 中泽城小区 （2024 年秋季招生至 2025 年秋季招生，过渡期结束归白塔小学学区） |
| 南林子小学 | 市委社区 | 高中一、二委（高中家属院、教委家属院） 市委家属院、党校、黄金四支队、电业家属院、红盾小区 成教分院家属院（建校南、北）、市委幼儿园楼 |
| | 电建社区 | 含电业小区、三建小区、邮校小区、大厦小区、市政小区、石化小区、 泰居小区、人民银行小区、钢圈小区、石化所小区、南郊街 |
| | 文教社区 | 含泰居家园、原太子河交通局回迁楼 |

| | | |
|------|--------------|--|
| | 果品社区 | 望京花园、温馨家园商住楼、电业局回迁户楼、辽阳县楼、纪检1号、2号楼，四高中老楼、市社楼、高中新楼1号、2号楼、自来水1号、2号楼、电业3号楼、钢圈4号-7号楼、碳素厂1#、2# 钢圈（2023年学区划分归南林子小学学区） |
| | 南常社区 | 舍鑫兴苑、八一小区、绿华园、建校家属楼、南郊干休所种畜场住宅楼、农科所住宅楼、65583部队家属院、南常平房、生态园小区（建设中） |
| | 西三里村 | 西三里居委会、部分平房、襄平兰亭 |
| | 新民社区 | 佰亿丽景茗城小区 |
| | 草仓社区 | 碧桂园 |
| 逸夫小学 | 长吉社区 | 长吉委（含时尚名苑、弹簧厂、二热电、床单厂宿舍楼、邮电局、辽南、商检楼、南顺城小区） 小南委（含覆窝水库、钢管厂、电业局宿舍楼、玉带家园） |
| | 南水洞社区 | 原南水洞委、原大南委（含鹤馨园） |
| | 马税社区 | 马税委（含逸东家园A区）、旗仓委（含逸东家园B区）、 <i>东方假日</i> |
| | 喇叭园社区 | 兴隆委（含泰和家园小区、风和日丽南北院、健审园、升华苑小区、原富强委） |
| | 草仓社区 | 草仓委（含曙光小区、一运公司宿舍、金属公司、平房） 东电委（东电西院委、东电东院委）、碧桂园 |
| | 文庙社区 | 文庙委（文城尚品）、东三义委（左岸新城）、东兴委 |
| | 魁星社区 | 魁星小区、魁星小区平房、书香庭院 |
| | 东城社区 | <i>东城委</i> 、辽麻一委22-25组（新运大街南侧，青年大街以北） <i>鹅房委</i> 、 <i>晟宝龙广场A、B区</i> |
| | 辽麻社区 | <i>辽麻一委</i> （青年大街以北）、水泥委、 <i>车站委</i> <i>辽麻二委</i> （ <i>辽麻一委</i> 部分划走：7.8.9划走，84户划走，集体楼，正式楼，新商品楼，纸箱厂楼2栋，大禹机械厂楼2栋划走） |
| | 南光社区 | 香榭里二期襄平郡、三期御水苑 |
| | <i>晟宝龙地块</i> | <i>晟宝龙A区、B区、G区、晟宝龙文明园、晟宝龙智慧园</i> |

| | | |
|-----------------------|-----------------------------|---|
| 永 乐 小 学 | 天齐社区 | 东风委、西长安委（含襄平逸景）、草库委（含格林豪邸）、丰圣欣园 |
| | 永乐社区 | 永乐委、国庆委、边家委、赵家委 |
| | 东兴社区 | 东长安委（含丽水家园小区）、东风委 1-19 组划走、草库委 1-4 组平房划走 |
| | 金银社区 | 金银委（含中华大街、东四道街）、裕国委（含裕国花园 A 区、二期） |
| | （襄平社区、安居社区）合并为安居社区 | 张家花园委（含裕国星园小区） 三元委（含裕国B 园、裕国B 园 2 期、裕国小B 园回迁） |
| | | 安居委、襄平委（2024 年秋季招生至 2025 年秋季招生，过渡期结束归二道街小学学区） |
| | 登福社区 | 西向阳委（向阳小区、彭家公馆）登福委的东四道街 13-1号、13-2 号 |
| 晟宝龙地块 | 晟宝龙C 区、晟宝龙D 区、晟宝龙美丽园、晟宝龙幸福园 | |
| 太 子 河 小 学 | 太子河社区 | 太子河村 1组和 3 组（东兴路西侧）、万隆花园 B2 期、C 区 东园路65, 67 号楼（气管楼）、华城新视界、中合华府 太子河村 1 组和 3 组（东兴路 东侧）、太子河村 2 组 万隆花园B 区 A 园（红色为文圣区） |
| | 东曙光社区 | 东曙光委(含太子河村 4-6 组，东园路 46, 48, 50-1, 50-2, 50-3 号楼，万隆花园 A 区、D 区、新华路 87-1, 87-2 号楼、北尚华庭)、东园委(4-6 组含太子河村 4-6 组)、东红星委(含方宏小区、北哨街南侧小区、左岸智慧城) |
| | 硝堡社区 | 硝堡委(湖畔花园、合兴苑、惠新花园、减露器家属楼 86 号楼、兰庭晟苑) |
| | 金福社区 | 金福贵源一期、二期 |

备注：红色标记为2020年1月1日区划给文圣区学区，从2020年1月1日到 2025年12月31日，划走学区的适龄儿童可以选择白塔区所属学校也可以选择文圣区所属学校入学。